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▲激光瞄准分析系统、▲95自动步枪模拟器、191自动步枪模拟器、92手枪模拟器、激光接收靶面、单兵报靶终端、设备航空箱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福州徕斯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50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新型仿真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4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宿舍门框用引体向上器，辅助弹力带、仰卧卷腹垫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胜川体育器材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4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赛腾伟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29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